

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促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责任险方案

投保人：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险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责任人

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保险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保险期限：12 个月（经审批后，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责任险投保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相关责任主体；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请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因被保险人包含全体董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董事会全体成员作为关联委员、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

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